

#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德市发改发〔2020〕37号

---

##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德阳市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》的 通 知

市委宣传部、市财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教育局、市机关事务局、市妇联，各（县、区）发改局、德阳经开区发统局、德阳高新区发经局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现将《德阳市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执行。

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3月3日



# 德阳市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在全社会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主要目标

通过开展节约型机关、绿色家庭、绿色学校、绿色社区、绿色出行、绿色商场、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，广泛宣传推广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、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，建立完善绿色生活的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，推动绿色消费，促进绿色发展。到2022年，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取得显著成效，生态文明理念更加深入人心，绿色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广，通过宣传一批成效突出、特点鲜明的绿色生活优秀典型，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社会氛围。

## 二、基本原则

**系统推进。**统筹开展七个重点领域的创建行动，在理念、政策、教育、行为等多方面共同发力，形成多方联动、相互促进、相辅相成的推进机制。

**广泛参与。**引导和推动创建对象广泛参与创建行动，整体提升创建领域的绿色化水平，避免创建行动成为仅有少数对象参与的评优选优活动。

**突出重点。**创建内容不要求面面俱到，要聚焦重点领域和薄

弱环节，合理确定创建对象和创建范围，明确重点任务和主要目标。

**分类施策。**根据各单项创建行动的实际情况，制定各有侧重、体现特点的具体方案，相关目标要充分考虑不同地域的发展阶段和自身特点，既尽力而为，又量力而行。

### 三、创建内容

**（一）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。**以县级及以上党政机关作为创建对象。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，强化能耗、水耗等目标管理。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，带头采购更多节能、节水、环保、再生等绿色产品，更新公务用车优先采购新能源汽车。推行绿色办公，使用循环再生办公用品，推进无纸化办公。率先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。到 2022 年，力争 70%左右的县级及以上党政机关达到创建要求。（市机关事务局牵头负责）

**（二）绿色家庭创建行动。**以广大城乡家庭作为创建对象。努力提升家庭成员生态文明意识，学习资源环境方面的基本国情、科普知识和法规政策。优先购买使用节能电器、节水器具等绿色产品，减少家庭能源资源消耗。主动践行绿色生活方式，节约用电用水，不浪费粮食，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，尽量采用公共交通方式出行，实行生活垃圾减量分类。积极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、义务植树、环境监督、环保宣传等绿色公益活动，参与“绿色生活·最美家庭”、“美丽家园”建设等主题活动。到 2022 年，

力争全市 60% 以上的城乡家庭初步达到创建要求。（市妇联牵头负责）

**（三）绿色学校创建行动。**以大中小学作为创建对象。开展生态文明教育，提升师生生态文明意识，中小学结合课堂教学、专家讲座、实践活动等开展生态文明教育，大学设立生态文明相关专业课程和通识课程，探索编制生态文明教材读本。打造节能环保绿色校园，积极采用节能、节水、环保、再生等绿色产品，提升校园绿化美化、清洁化水平。培育绿色校园文化，组织多种形式的校内外绿色生活主题宣传。推进绿色创新研究，有条件的高校要发挥自身学科优势，加强绿色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。到 2022 年，60% 以上的学校达到创建要求，有条件的地方要争取达到 70%。（市教育局牵头负责）

**（四）绿色社区创建行动。**以广大城市社区作为创建对象。建立健全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制度，促进社区节能节水、绿化环卫、垃圾分类、设施维护等工作有序推进。推进社区基础设施绿色化，完善水、电、气、路等配套基础设施，采用节能照明、节水器具。营造社区宜居环境，优化停车管理，规范管线设置，加强噪声治理，合理布局建设公共绿地，增加公共活动空间和健身设施。提高社区信息化智能化水平，充分利用现有信息平台，整合社区安保、公共设施管理、环境卫生监测等数据信息。培育社区绿色文化，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宣传，贯彻共建共治共享理念，

发动居民广泛参与。到 2022 年，力争 60% 以上的社区达到创建要求，基本实现社区人居环境整洁、舒适、安全、美丽的目标。

（市住建局牵头负责）

**（五）绿色出行创建行动。**以市主城区及其他城镇作为创建对象。推动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化，优化城市路网配置，提高道路通达性，加强城市公共交通和慢行交通系统建设管理，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。推广节能和新能源车辆，在城市公交、出租汽车、分时租赁等领域形成规模化应用，完善相关政策，依法淘汰高耗能、高排放车辆。提升交通服务水平，实施旅客联程联运，提高公交供给能力和运营速度，提升公交车辆中新能源车和空调车比例，推广电子站牌、一卡通、移动支付等，改善公众出行体验。提升城市交通管理水平，优化交通信息引导，加强停车场管理，鼓励公众降低私家车使用强度，规范交通新业态融合发展。到 2022 年，力争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70% 以上，绿色出行服务满意率不低于 80%。（市交通局牵头负责）

**（六）绿色商场创建行动。**以大中型商场作为创建对象。完善相关制度，强化能耗水耗管理，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。提升商场设施设备绿色化水平，积极采购使用高能效用电用水设备，淘汰高耗能落后设备，充分利用自然采光和通风。鼓励绿色消费，通过优化布局、强化宣传等方式，积极引导消费者优先采购绿色产品，简化商品包装，减少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使用。提升

绿色服务水平，加强培训，提升员工节能环保意识，积极参加节能环保公益活动和主题宣传，实行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。到2022年，力争40%以上的大型商场初步达到创建要求。（市商务局牵头负责）

**（七）绿色建筑创建行动。**以城镇建筑作为创建对象。引导新建建筑和改扩建建筑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、建设和运营，提高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的绿色建筑星级标准要求。因地制宜实施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，推动既有公共建筑开展绿色改造。加强技术创新和集成应用，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，推广新型绿色建造方式，提高绿色建材应用比例，积极引导超低能耗建筑建设。加强绿色建筑运行管理，定期开展运行评估，积极采用合同能源管理、合同节水管理，引导用户合理控制室内温度。城镇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居住建筑全面执行65%的节能设计标准，新建房建工程全面执行国家、四川省及德阳市现行绿色建筑标准。到2022年，全市新建建筑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比例达到100%，既有建筑绿色改造取得积极成效。（市住建局牵头负责）

#### **四、组织实施**

以上牵头部门要按照本方案确定的主要目标、基本原则、创建内容等要求，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单项创建行动方案于2020年年底前印发实施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督促指导有关方面切实推进本地区绿色生活创建行动，创建结果向社会公开。各级财

政部门要对创建行动给予必要的资金保障。各级宣传部门要组织媒体利用多种渠道和方式，大力宣传推广绿色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**

---

抄送：市级各部门，市垃圾分类办（市城市执法局）。

---

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3月3日印发

---